

在文川网搜索
docstr... 文川网
古籍书城
入驻商家
获取更多电子书

莆田县志

PUTIAN XIANZHI

莆田县水利志(草稿)

内部资料
定期收回

莆田縣縣志編集委員會

1994年11月

莆田县水利志(草稿)目录

(一)解放前后水利建設概況	(1)
(二)平原四大陂	(11)
(1)木瀨陂	(11)
一、筑陂經過	(12)
二、陂首工程	(14)
三、渠道	(16)
四、沿渠建築物	(17)
五、新溉區成立	(26)
(2)使華陂(附延壽陂)	(28)
(3)太平陂	(37)
(4)南安陂	(45)
(三)東圳及其他水庫	(49)
(1)東圳水庫	(50)
(2)紅山水庫	(59)
(3)徑里水庫	(60)
(4)桂山水庫	(60)
(5)石塘水庫	(61)
(6)石盤水庫	(61)
(7)海頭水庫	(62)
(8)全縣小型水庫一覽表	(62)

(四) 小型水利工程.....	(63)
(五) 机械灌溉——抽水機站.....	(129)
附：1959年全縣抽水机站一覽表.....	(136)
(六) 海堤工程.....	(139)
(1) 南洋片海堤.....	(141)
一、東角隄.....	(143)
二、海邊隄.....	(146)
三、東山隄.....	(146)
(2) 北洋片海堤.....	(148)
杭耳隄.....	(151)
(3) 筏石片海隄.....	(151)
(4) 鐵川片海隄.....	(156)
(5) 忠門片海隄.....	(160)
(6) 塘頭片海隄.....	(170)
(7) 南日片海隄.....	(176)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莆田水利志(草稿)

(一) 解放前后水利概况

莆田地處福建省東南沿海，縣境北部以莊邊、新縣兩人民公社與永泰縣毗鄰，西部以常泰、華亭兩人民公社與仙遊縣連接，西南以靈川人民公社和惠安縣隔海相望，東北以涵江、新縣兩人民公社和福清縣交界，東南面瀕大海，隔台灣海峽和我國領土台灣的淡水港遙遙相對。

海岸線從江口與福清縣交界地區起至東沙與仙遊的楓亭交界地區止，彎彎曲曲，全長計有 220 公里，由於陸地的下沉和海水的冲刷，且因縣境南部山脈蜿蜒南行，構成了平海、莆禧、醴泉三半島和興化、平海、湄洲諸大港灣。

縣境內山脈為閩中戴雲山脈的分支，大部分佈於西部和北部的重山與高丘地帶，海拔高度一般在 500—600 公尺之間，最高山峯（白雲峯）達 1100 多公尺。全縣山脈可分為北干、中干、南干三大山脈。北干，自仙遊石所山分為兩支：一支經過常太人民公社東行至涵江人民公社的龔山，全長四十多公里；一支經過莊邊與新縣兩人民公社東南行至涵江人民公社的江口，全長五十多公里。中干自仙遊的何嶺迤邐東行，經華亭、常太兩人民公社而止於城廂人民公社，全長二十多公里。南干自仙遊的九座山東行至長嶺入本縣，向南伸延，經過華亭、靈川、黃石、笏石、忠門等人民公社分支而止於埭頭人民公社的大蚶山、鈎峯山入海，全長五十多公里。

縣境內河流基本是隨山而行，主要河流分為木蘭溪、延壽溪、萩蘆溪三條，由於全縣的地勢是從西北向東南傾斜，所以這三條溪的流向，也是自西向東流入海中，但其上游支流，則多南北流，或由西南向東北，或由東北向西南流。這三條溪流的分佈位置，自北而南，北有萩蘆溪

，南有延壽溪，再南為木蘭溪。其中以木蘭溪最長，發源自德化經永春而入仙遊的九座山，穿越無數的高山峽谷，集合大小溪澗三百六十條之水流入縣境的龍潭，又匯眾溪之水東下，至木蘭陂分為二支：一入萬金橋繞城南過東關，與延壽溪水合；一入迴瀾橋直下，過此皆為南洋溝渠，南洋溝渠先分一支溉洋尾，溪東諸村，其大溝南五里至渠頭橋，下又分為兩條；一條北行歷新度，匯維新里水至洋堀陡門入海，又北行入清江諸村，一條南行繞靈公山下十五里至黃石諸村，又北行五里至東華前匯清江水，北至林墩陡門入海，其餘流東南行匯五侯諸坑及國清塘等水行十里至東山陡門入海。木蘭溪全長116公里，流域面積1305平方公里；次為延壽溪，又名南林蘆溪，發源於仙遊縣境，經九鯉湖流入縣境常太的菖溪，與漁滄溪等匯合後，繼續朝東流入溝。從使華南流，歷拱辰門，枋尾與木蘭陂水合，行十里至蘆浦陡門入海。又於九華山后別出一水為楓溪，從下淡頭入溝，與使華陂水合東行，歷長豐、西漳二十五里，至陳埠西湖陡門入海。又向東北行，歷大溝、呂埭合太平陂水行二十五里，至新港陡門入海。餘流北入涵江至端明陡門入海，其餘流入金墩諸村入海。延壽溪全長57公里，流域面積527平方公里；最短的為萩蘆溪，又名北林蘆溪，發源於永泰縣境，經本縣的西北部，自廣業里湘溪匯吉宦諸溪南行至東鎮，合為碧溪，又與西彬溪、濂湖諸溪東行與碧水同合于珠溪，過馬洋而溪流益大。太平陂遇支流至梧塘太平莊入溝，南行與使華陂水合，至新港陡門入海，餘流至涵江金墩入海為一支；其大溪北行歷桃源至迎仙港。南安陂遇支流透山麓東南行入江口出海又為一支，大溪則北下于魚潭出江口橋與大海合。萩蘆溪全長48公里，流域面積920平方公里。

綜上所述，全縣地形可分為山區、沿海和平原三個部分。常太、莊邊、新縣三個人民公社為山區，華亭人民公社為半山區；笏石、靈川、埭頭、忠鬥、南日五個人民公社為沿海區；城廂、涵江、黃石三個人民公社和笏石人民公社的一小部份為平原區。平原區是全縣水稻的主要產地。集中於木蘭、延壽和萩蘆三大溪流的下流地區，而以木蘭溪為界分成南北洋，在溪南邊的稱南洋，在溪北邊的稱北洋。是由興化灣第四紀

海相沉積物演化而成的。

莆田解放前的水利建設，根據舊府縣志記載，肇始於唐，盛於宋，備於元，壞於明清，直到清咸豐年間才有局部修復，民國時期又廢弛失修。唐貞觀以前，南北洋平原的大部分地區，還是沉在海中或瀕臨海洋，現在平原地區的許多村落仍有以浦、澗、渚、步（埠頭）為名及從地下常可掘到泥炭、海泥、鹽滷、船錨等迹象，不難窺知在海岸上升之前，它還是白浪滔滔，海潮奔騰的地方。貞觀元年（公元627年）以後，在平原地區先後開鑿了諸泉、永豐、灝澦、橫塘、國清、太和、瀨洋等不少水塘，最大的灌田在五千畝左右，最小的灌田近一千畝。這些水塘在當時全國來說頗為有名的，新唐書地理志有此記載，但水塘蓄水有限，不足備旱，遇到旱歉，人民仍不免淪于流離之苦。建中年間（公元780—783年），長官吳興在北洋離城北七里地方的渡塘，築堤築墻爲田，並在延壽溪下游，疊石建成延壽陂（全無遺址），灌田數萬畝，這是莆田人民築堤阻湖和大規模利用溪水的開端。元和年間（公元806—820年），觀察使裴次元又在南洋築海堤，在離城東二十里的紅泉宮（即今黃石）築堤灌水，墾田數千畝，歲收數萬斛。明宏治「興化府志」卷五十三記載（以下簡稱府志）：「吾莆田論水利……自唐長官吳興築海爲墻，以開北洋之利，及唐觀察使裴次元築海爲墻，以開南洋之利，於是人始得平土而居之，初未免鑿塘開窟以爲救濟，繼而仁者不惜財，智者不惜計，作陂築壩分引山澗之水，以灌平洋之田，於是南北洋二洋始成樂土，其爲隄海之功，有以啓之乎。」這指出了唐代莆田水利建設及以後發展過程的梗概。

五代十國時期，莆田一直處在封建割據狀態，賦役頻繁，農村凋蔽，人民生活痛苦，所以水利建設沒有新的發展。宋太平興國二年（公元977年），莆田納入宋帝國版圖。宋代時我國政治、經濟重心逐漸南移，這個時期莆田的經濟、文化也日益繁榮達到相當高度。從太平興國二年至元豐六年（公元1083年），在一百零六年的時間中，莆田人民進一步大規模利用溪流築陂灌田，以代替前人的鑿塘灌田，相繼在蘆蘆溪、延壽溪、木蘭溪建成了南安、太平、使華、木蘭四大陂。一方面

開溝挖渠，縱橫密佈南北洋，引溪水灌溉現在的城廈、涵江、黃石，笏石四個人民公社的一百六十六個村，受益田地十萬畝，但當時因溝渠爲木蘭溪所截，南北洋之水互不相通，水利作用被局限。一方面又在上述四個人民公社的瀕海地方，建立了洋埕、林墩、東山、廣浦，慈壽等許多通海徒門，遇到洪水時，洩水入海以防澇災。當時，由於四大陂的建成，前人在南洋所鑿的橫塘、新塘、陳塘、許塘、唐坑塘和在北洋所鑿的瀨洋塘、太和塘、西衝塘、屯前塘、東塘等十個水塘，乃被廢而爲田。終宋一代，莆田人民除建成了四大陂之外，還在山區、沿海和平原，興修了許多小規模的陂、壠、圳、塘……，灌溉四大陂水利不到的地方，其中較著名的有：館洋陂、蘇洋溪陂、白杜塘等。

莆田在宋代大力興修水利的條件下，特別是在木蘭陂建成以後，農業生產得到了進一步發展，出現封建經濟繁榮景象。宋邑人尚書林大鼐在其所作「李長者傳」中述木蘭陂建成「后人墮海而耕，皆仰餘波，計其所溉，殆及萬頃，變島齒爲上腴，更旱暵爲膏澤……」，自是南洋之田，天不能旱，水不能澇」又「興化軍儲糧六萬斛，而陂田（指受木蘭陂灌溉田地）輸三萬七千斛，南洋官莊田尤多，民素苦之，由是屢稔，一歲再收，向之蹇人皆爲高貲溫戶」。府志鄉惠傳李長者篇述木蘭陂建成「海潮始有所障……，復築塘爲田，以授於民，由是莆南洋之田萬有余頃，皆賴灌溉，民獲其利」。清莆田縣志卷二：木蘭陂成「溉南洋田萬余頃，歲輸軍儲三萬七千斛，遂廢五塘爲田，令民業之，歲可得谷二千五百五十五石有奇」。除此，府志卷十三「考宋志，建炎三年（公元 1129 年），盜起建劍汀邵閩，朝廷遣兵收捕，本路（福建）轉運暫移司福州，就近於本軍（興化）撥見在苗米二萬五百石以應軍期，事平后襄爲定例，民深病之。隆興二年（公元 1164 年），知軍事張允蹈奏蠲其半，乾道三年（公元 1167 年），知軍事鍾離松奏盡蠲之」。府志卷十的這段記載，雖不足以說明莆田在當時是個余糧縣，但可說明在那近四十年間，莆田糧食是有被調外運。又將此和上述的其他記載連系起來看，木蘭陂的建成，對莆田農業生產的發展是起了很大的促進作用。

儘管在宋代，莆田興修了不少水利工程，但由於主要工程都是佈局

在南北洋平原，沿海三半島和大片山區高地，只有小陂、小壩、小塘、小圳……，仍少水利可言。而平原區水利又因南北洋溝渠不相通，木蘭與延壽兩溪之水不能互相支援，也免不了有雨少則旱、雨多則澇的頻繁災害。據舊志極不完全的記載，自太平興國八年（公元983年）至嘉定16年（公元1223年），莆田就曾發生過大旱十四次，幾乎種不入土；水災五次，造成淹田漂廬。後來直到了元延祐二年（公元1315年），總管郭朵兒、張仲儀在木蘭陂左岸，創建万金斗門（即今萬金橋），溝通了木蘭與延壽兩陂的溝渠，使這兩溪之水起了調節作用；同時又局部改建了木蘭陂的攔水壩，並在南北洋瀕海地區添建了徒門和涵洞，南北洋水利方臻於完善。延壽、使華、太平、南安、木蘭五大陂，在這時共已擁有了大小溝圳一百幾十條，通海陡門十多座，涵洞一百多處，給平原區擴大了灌溉面積，也增強了抗旱防澇能力。

明、清時代我國封建社會發展到最高的階段，但是莆田的水利建設却不能在宋、元時代的基礎上得到進一步的發展，只有零星修建，相反地，遭到了封建王朝的大規模破壞。明帝國一建立，就在洪武二十年（公元1387年），藉在沿海設防禦倭為由，將南洋平原東部屏障海潮的鎮海石堤盡拆以修建平海、莆禧二城，僅保留下土堤，人民的生命財產，隨時有被興化蠻巨浪吞噬的危險。洪武三十年（公元1397年）土堤潰決。永樂三年（公元1405年），土堤又坏，當時海浪淹沒南洋平原的十多萬畝田地，白浪長驅直到壺公山山麓，讓成了草木盡死，民無粒食，逃散他郡的大災荒。此后，在一百二十九年中間，土堤又先后潰決了八次，每次都是廬舍漂沒，溺死人畜，農田絕粒，哀鴻遍野。嘉靖初，邑人朱淵曾賦詩形容當時農村的景況道：「餓以生尘突不黔，街頭斗粟貴于金，村莊男女余多少？拆盡人間父母心。」。嘉靖十三年（公元1534年），在人民的大力支持下，土堤才恢復為石堤。明末，相傳離浙江數里的梧郊村，出了一個職授云貴巡撫的大官，其母要回娘家鎮陽村時，必須涉水經過一座較大的水利工程——韓瑞。這位「誥命夫人」因此而感到不便和有失「威儀」，竟不管人民的死活，勒令將這座作為整個北洋平原的主要排洪閘，和灌溉七萬畝田地的水利工程，

燒築爲堤了。清順治十八年（公元 1661 年），清廷爲了對付抗清的鄭成功軍隊，在東南沿海地帶實行所謂「堅壁清野」，規定以離海三十里至五十里爲界線，驅界外人民于內地，毀滅界外一切房屋、樹木以及雜物爲足以「資敵」的物資。莆田也不例外，將自壺公至天馬側出岸磯頭爲界，南北洋平原湖海三十里約八百平方公里土地盡被毀棄，界外的建築物，樹木被砍光燒絕，沿海三半島造成水土嚴重流失，五天不雨小旱，十天無雨大旱。未及三年，東角遙浪一帶的堤防，陡門等水利工程也被蕩爲海港。這樣，一方面造成了海潮內侵；一方面在護木蘭陂水流入海。據舊志載，在劃界的二十多年時間內，就曾發生過嚴重的水旱災八次：如：康熙三年（公元 1664 年）春夏旱災，禾稼盡枯，接着又大雨七日，南北洋平原及廣堀、崇太山區，山洪暴發，田地崩塌，漂蕩民居。至清末，莆田的水利更加破爛不堪了。道光間興化府知府徐鑒描述當時的木蘭陂道：「陂口擁沙阻水，昔順利而下，今漂酒而入矣；越溝沙石壅遏，昔汪洋可駛，今阻塞難通矣。雨多則淹，少則干，水旱無一可。昔之膏腴肥美者不論爲棄地乎？」。人民對此雖迫切要求修浚，但都得不到封建統治者的支持。直到咸豐年間才在邑人陳池養的主持下，募款鳩工，局部地修理，疏浚了木蘭，使華、南安、太平四大陂及其附屬的陡門、涵洞、堤壩等工程，不過，這仍然只是舊的修復，仍沒有新的發展。

國民黨反動派統治的三十八年中，莆田水利不但廢弛失修，且被軍閥、官僚、豪紳等利用作爲搜刮民財的門路，他們口頭上高談什麼整修呀！勘測呀！但都是空雷無雨，到底還是老百姓被弄得窮困不堪。如：民國十九年（公元 1930 年）劣紳蔡康生等同國民黨匪軍中將溫起韓之母「溫太嫗」，藉興建韓廟水利工程爲名，倡設韓廟角票局，四處募賑，濫發鈔票，詐取錢財，待錢財到手後，韓廟角票局就倒閉了，人民雖切齒痛恨。但又奈何她們不得。又如部分官僚、豪紳甚至不顧人民的糧子乾旱之苦，喪心病狂地以破壞水利來達到其發財的目的。民國三十二年（公元 1943 年）入夏雨水稀少，旱象已現，地主蔣耕何曾十、余景灘等勾結國民黨警察局長伊揚名等一批爲政府官員，竟在海濱村一帶設水

力破米廠，大開閘門，衝瀾海水灌米，暗地接濟盤踞沿海島嶼的日寇倅軍。造成了南北洋溝渠乾涸，發生嚴重的旱災。不少農村因旱爭水引起了械斗，下螺橋和錦墩兩鄉在這一年中，就打死了八條人命。由於水利歷年不修，繼民黨反動派統治時期所發生的嚴重自然災害，在三十八年中就達十七次之多，平均每隔二年多就有一次。比歷史上任何時期都更為甚。如：民國三十五年（公元 1946 年）九月間，海潮洪水夾擊成災。海堤多被冲毀，南北洋泛濫，海淹九萬多畝，農作物絕粒。以後還連續三年歉收。而國民黨反動政府於災後兩個多月，才組織了一個所謂「查勘督修隊」，十多位官紳乘轎下鄉，沿東角邊浪海堤轉了一圈，就算是完成了任務，結果是什麼也沒有修起。但他們倒從中撈了不少油水。據偽檔案記載，到了第二年五月，他們還在為工賬費的分駐問題爭吵不休。又如民國三十七年（公元 1948 年）冬旱，沿海區大片土地，一望平沙，不見作物，平原區的大小麥、蠶豆也大部分被枯死。莆田解放前夕，四大陂陂身嚴重漏水，溝渠到處淤淺，堤防到處崩陷，歷代所修建的水利工程，到此可說是已被破壞得百孔千瘡，傷痕纍纍了！

莆田解放後，在共產黨的領導下，貫徹「蓄水為主、小型為主、民辦為主」的水利方針，發揮集體生產優越性，開展了空前規模的水利建設。十多年興修了大、中、小型的灌溉和防澇水利工程 66723 處，完成土石方 1933 萬公方。國家撥出水利補助費 10 萬元，發放水利貸款 10 元，調撥大量的鋼材、水泥、炸藥、木材等物資，培養各種技術人員四千多人，支援羣衆興修水利。

從 1950 年起，首先對古老的木蘭、使華、南安、太平四大陂進行了全面的整治。陂身塞漏、渠道疏濬、增建排水閘控制閘，堤防加高增厚，陡門涵洞加固改善等工程，齊頭並進。木蘭陂，南北溝渠疏濬了淤淺土方一百三十萬多公方，沿渠增建了韓塘、田厝、港利、寧海、東山五座排水閘，改建陂首二座控制閘，涵洞一百九十三處，抽水幾站二十三座，馬力計五百三十八匹；保障南北洋近二十萬畝田地和三十多萬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九十五公里海堤，全部加高培厚，土石方達九萬多公方。由於經過了幾年間一系列的整治和建設，到了 1959 年，木蘭陂水

利比前更系統更完善了。又兼有抽水機站的建立，就使四萬一千多畝田地由提水灌溉變為自流灌溉，並且使二萬多畝田地的抗旱能力，由過去的三十天提高為七十天；在排水抗澇方面，也比過去大大增強，單是韓堀這個全省最大型水閘的排水量，就有每秒三百三十立方米。使華陂，在延壽店仔頭新建了倒虹吸管一座，引延壽溪水灌溉暢林等一帶田地；太平陂新開和修理渠道三十一萬公尺；南安陂新開干渠三條；以上三陂還共增建改建了相應的水利控制工程二百零一處。所有這一切，提高了三大陂的灌溉能力，使華陂由原來的三千多畝擴大到一萬二千多畝；太平陂由原來的六千畝擴大到二萬三千多畝；南安陂則比原來的增加了一萬二千多畝；並且其中絕大部分都能自流灌溉。1959年木蘭、使華、太平、南安四大陂的抗旱能力，普遍達到五十天不雨不旱，比過去卅天不雨便旱，提高了二十天；防澇能力，解放前日雨量一百公厘便洪水泛濫，而今日雨量二百五十公厘水不上岸。原來支離破碎的四大陂，在回到人民手里的短短十年中，不但完全恢復了青春，而且更加壯麗起來了。

1955年下半年，農業合作化高潮帶來了農業大生產，為了適應大生產形勢發展的需要，莆田縣人委會成立水利科（次年改為局），領導和發動羣衆，積極響應黨的「改造自然、戰勝災害」的偉大號召，向窮山惡水進軍，掀起大規模興修水利運動。從這年十月開始到1957年底，除了在平原區繼續整治四大陂，將木蘭與使華兩陂合為木蘭灌區，太平與南安兩陂各為灌區，各灌區成立管委會及水利站，加強管理養護外，在山區和沿海三半島，大力進行打井、築山圍塘，並在沿海大搞水土保持，控制水土流失，使羣懶疊疊、風沙滾滾的地帶，出現了滿山是塘、遍地是井的新水利面貌。特別值得指出的是：新型水利工程的水庫建設，在1954年於渠橋龍頭試建成功第一個小型水庫以後，鼓舞了人民修建更多更大型水庫的意志和信心，這時水庫建設如雨後春筍一樣蓬勃發展，全縣共修建了二十八座中、小型水庫。其中：石盤水庫，壩高三十公尺、長一百零五公尺、橫面積十六點八平方公里，蓄水二百二十五萬公方，灌溉面積六千八百畝；桂山水庫，壩高二十三公尺、長

一百三十八公尺，積雨面積八平方公里、蓄水三百四十萬公方、灌溉面積一萬七千畝；徑里水庫，壩高二十七公尺、長一百十公尺、積雨面積十四點三五平方公里、蓄水六百七十五萬公方、灌溉面積二萬八百畝。這些水庫的大量建成，證明了前人只能在溪澗上游和平原地區築陂鑿塘，只能引水儲水灌溉，不能調節洪水，而解放后的人民，却能在高山之頂、溪澗上游建設水庫，既能蓄水抗旱，又能攔洪發電，解決了千年來所不能解決的水利矛盾，也結束了千年來前人不能在山區高地和沿海旱地修好水利的歷史。

在 1958 年大躍進年代，莆田人民高舉三面紅旗，昂首闊步，轟轟烈烈開展史無前例的興修水利運動。全縣全年興修了大、中、小型的灌溉和防澇等水利工程 20897 處，增加了灌溉面積 261811 畝，改善了灌溉面積 165500 畝，增強了防澇面積 90034 畝。其中單是水庫工程就有十一座。全省規模最大的，蓄水量比北京十三陵水庫大五倍的，比本省菱溪、汀溪、石壁、東張四大水庫庫容總和還要多的東圳水庫，也提前於這年動工修建了（1960 年 3 月全部完工）。由於人民公社化所顯示出來的巨大威力，並在駐縣人民解放軍的大力支援下，組織了大批勞力和技術人才，使用各種現代化工具，土洋並舉，提高了工效，工程進展很快。迄至 1959 年底，東圳水庫的攔河大壩、輸水隧洞、溢洪道等主要工程就基本完成，干渠和沿渠建築物，也在水庫施工的同時開工，並已部分完成。這個大型水庫全部完成后，渠道由北洋跨過木蘭溪而到南洋，繞經靈公山麓，串通紅山水庫，直抵於沿海三半島，受益面積包括圍墾的在內，估計可以達到五十萬畝以上。它不僅能擴大和增強南北洋二十多萬田地的灌溉能力、減輕澇災；更將使無溪無澗、又貧又瘠、十年九旱的沿海三半島，拔掉千年旱根，把沿海二十多萬畝旱地變作良田，成為一片肥沃富饒的綠洲。1969 年莆田水利建設持續大躍進，除東圳水庫繼續施工，又在平原和山區、沿海修建了小型水庫九座（其中部分水庫是在 1960 年完成）及其他小型水利工程幾千處，至此，全縣已擁有大、中、小型水庫五十二座，總蓄水量三億一千一百零三萬公方，灌溉面積可達到四十萬四千多畝，已發揮效

益的有二十萬三千多畝。

從莆田解放後的歷史證明：莆田人民在解放前千年的時間里，只建成灌溉不到二十萬畝的四大陂，而解放後的人民，只用短短十年的時間，就修建了四十九座蓄水量，可以灌溉四十多萬畝的水庫；解放前人民以二十年的時間才建成灌溉十多萬畝的木蘭陂水利工程，而解放後人民只用不到二年時間就基本建成了設計灌溉面積 50 萬畝的東圳水庫，解放前人民只能在水源豐富的南北洋建設水利，而解放後人民却能征服自然，引北水南調，直澆沿海旱地；莆田的水利建設，在解放後十年所取得的成績，無疑的是遠勝於過去的千年，解放後人民的集體力量，更非古代人民之所能比，窮根究底，這是由於有黨的領導和社會主義制度的孕育。

莆田解放十年來，水利建設的迅速發展，對促進農業生產和保障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發揮了前所未有的巨大作用。解放前，水利長期失修，水旱災害繁劇，舊志常有「漂蘆舍、民有溺死者」，「赤地千里、野無青草」，「農夫輟耕」，「禾稼絕粒」等等記載。解放後，水旱災害減少減輕了。1956 年秋，木蘭溪水位暴漲，陂頭水位超過警戒線 4·77 公尺，為六十多年來所僅見的最高水位，要是在解放前，南北洋平原將遭受到不堪設想的嚴重損失。如：民國七年（公元 1918 年），木蘭溪水位比這次低得多，而南北洋平原汪洋一片，十六萬畝田地被淹了七個晝夜，災後，農作物幾乎絕粒。但在 1956 年，在黨政部門的正確領導下，全縣幾萬大軍投入抗澇鬥爭，北洋的韓壩大型水閘，在抗澇中顯示出很大威力，一天中就將北洋洪水排洩入海，使七萬畝田地不受淹，有效地削弱了災害程度。1959 年自然災害特別多，六至九月間，暴雨、台風、大潮接二連三而來，六月份暴雨、大雨 588·51 公厘，九月份全縣降雨 196·27 公厘，八、九兩月間又出現三次十級以上的台風和大潮，在此百年未有的嚴重情況面前，水利建設工程再一次發揮制伏災害的效用。海堤擋住大潮，水庫擋住洪水，排水閘迅速排洪，尤其是六月間，正在緊張施工的東圳水庫擋河壩，數萬勞動大軍在黨委的領導下，與洪水爭時間，做到了水漲一寸，壩高一尺，不

讓洪水漫霸，從而保住大壩安全，攔蓄了洪水3450萬立方米。七月六日下午八時至八日上午八時，延壽溪上、中游于三十六小時內連續大雨261公厘，出現山洪暴發，洪峯流量每秒6200立方米，也被東塘水庫攔河壩馴服了，使下游的北洋平原安然無恙。同年十月，全縣又發生了百年少見的大旱，受旱面積四十萬畝，但由於黨政部門發動了全民抗旱，數十個的水庫放水灌溉，終於戰勝了旱魔，使農作物不因旱而受到嚴重損失。正由水利建設日益完善，又加上了其他各項強有力措施，解放後，莆田農業生產迅速發展，以糧食生產為例，據民國三十五年（公元1946年）調查，在抗日戰爭以前，最高年產量為三百九十八萬七千余担，最低年產量三百零二萬余擔，解放前夕的1949年，年產量降至二百二十四萬九千余擔，但到了1957年，年產量就已恢復並且超過戰前的最高水平，達到四百四十五萬擔，比1949年增長約二倍，1958年糧食總產量，又比1957年增長了27.2%，達到五百五十六萬擔。莆田人民千百年來所夢寐以求的興修水利、發展生產、提高生活的願望，在解放後不過十年時間，就逐步付諸實現了。

（二）平原四大陂

莆田在唐宋時代，原於木蘭、延壽、霖蘆三溪建有木蘭、延壽、使華、太平、南安五大陂，其中：延壽與使華兩陂，同位於延壽溪，使華陂居上，延壽陂居下，而延壽陂因年久遺址無存，故後來名雖仍為五大陂，而實為四大陂。四大陂溉灌地區，皆在南北洋平原，因此被稱為平原四大陂。

（1）木蘭陂

木蘭陂是莆田古代最巨大最完整的水利工程，位於現在城廂人民公社庸灶大隊的陂頭村，離城西南四公里。木蘭陂未築陂前，海潮直抵現在的樟林，南洋溪海鹽淡不分，農田只靠水塘灌溉，易旱易澇。陂築成後，其陂首部分，以今日的水利工程稱之，是個閘堰式攔河壩，既能蓄水

灌溉，又能排洪阻潮。自陂首起開鑿大小溝一百十六條，縱橫南洋灌漑田地近十萬畝（現在擴大為十二多萬畝），沿渠建有閘門、涵洞以洩水入海，同時又自陂首至三江口沿溪兩旁築了數十里長的海堤遏潮，保護洋田和圍墾生產，所以南洋平原，從陂成之後溪海分家，成為一片沃土，耕地面積不斷擴大，農業生產迅速發展（詳見總述部分）。自元代在陂北建萬金橋後，木蘭陂水又與延壽溪匯通，其利且兼及於北洋平原，擴大了灌溉面積約六萬畝。莆田解放後，木蘭陂經過了全面整治，其效用比前益為宏大，為人民帶來了更多幸福。

一、築陂經過 陂築於宋代，歷經三次始成。第一次，在治平元年（公元1064年），長樂女子錢四娘攜帶巨金來縣，在將軍岩前（今稱樟林）據溪築陂，開渠從陂角山向西南行，將引水灌溉南洋平原。但因其處地高水急，正當陂成之日，錢四娘載酒引棹以慶，溪洪突然暴漲，將陂冲坏，錢四娘痛於功敗垂成，憤而投水死，屍被漂流至香山。第二次，在錢四娘死后，其同邑進士林從世，復捐金十萬緡來莆，在溫泉口築陂，因該處兩旁隄岸突起，出口狹窄，水流湍急，因此也沒有築成。第三次，在熙寧八年（公元1075年），侯官李長者攜金七萬緡，應詔來縣，得僧馮智日之助，接受錢、林築陂失敗教訓，乃選擇在錢、林築陂故址之間，即為今址築陂，此處溪廣水緩，歷經八年（一說十一年），卒於元豐六年（公元1083年）將陂築成。

后人為紀念錢四娘、林從世、李長者、馮智日的築陂功勞，早在宋熙寧八年（公元1075年），就於錢四娘投水停屍之地香山，建香山宮祀錢四娘。元豐六年（公元1083年）李長者卒於黃石大孤嶼，羣衆就地建昇仙祠以祀，祠于明嘉靖時被倭燬，以后重建，今仍尚存。宣和以前，在樟林建協應廟祀李長者，宣和間（公元1119—1125年）將廟改名李長者廟，兼祀錢四娘、林從世等，廟后有「十四家祠」，也是紀念當時助建木蘭陂有功的十四姓祖先。元延祐間（公元1314—1320年），將李長者像遷於陂頭，建廟以祀，而以舊廟祀錢四娘、林從世，明正德八年（公元1513年），在樟林原來協應廟之西，另建錢聖妃廟，祀錢四娘。萬曆三十七年（公元1609年）

重修木蘭陂時，在陂北岸建鴻大師廟，祀僧馮智日。清道光八年（公元一八二八年），在陂頭建錢神女廟，祀錢四娘。現在，陂頭尚保存萬李長者、錢神女廟兩座，而鴻大師廟早已廢圯，僧馮智日與林從世廟併祀於李長者廟內。

錢四娘、林從世的身世，無傳可查。但民間有關於錢四娘築陂巡陂的傳說神話。傳說錢四娘築陂時，募工衆多，每次發放工錢，將錢置於簍筐中，讓民工自取，民工一手去取是十八錢，雙手去取也是十八錢，所以流行有「一手抓也十八，雙手捧也十八」的俗諺。這個傳說的寓意，雖在於神化錢四娘，但也反映了錢四娘當時築陂，確是花工大，花錢多。神話云錢四娘投水後漂屍至香山，香聞山下，鄉人建宮祀之，每遇風雨夜，隱隱見有燭燈自山過木蘭陂，蓋是錢四娘出而巡陂。明鄭善夫對此神話曾賦詩云：「滄海未銷錢女恨，路人惟誦李侯碑，秋深極浦生寒水，神至靈風肅素旗」。這些傳說神話，雖然未足可信，或是迷信之談，但反映了錢四娘築陂是深得人心，永為后世所紀念。李長者的身世，宋邑人林大鼎曾為其記傳，略云：李長者名宏，福州侯官人，世雄於才，平生閑儻有大志，鑿錢四娘、林從世相繼築陂失敗，於熙寧間，應詔來縣，年方二十余歲（據清陳池鑿莆陽水利志卷七「以下簡稱莆陽水利志」李長者傳考註：李氏家記長者慶歷二年生，熙寧六年應詔，年已三十二歲），時有僧馮智日，散世混俗，惟宏事之甚謹，與之俱來，初謀于木蘭山前施工，未有定處，方齋禱之夕，地神於今址，載溪竹似相指授，宏乃悟此系應百年前妙應大師黃涅槃所謂陂「逢竹則築」之讖，以逢即馮，以竹即築，諧音相同，因此傾家得錢數百萬（舊志載攜錢七萬緡），命工伐石，依列竹成基，破成，廢水塘六所為田，只留國清塘（今笏石土海）一所，以備大旱，而宏亦卒，年方四十余（莆陽水利志同卷注，按長者沒，一作元豐六年，一作乾道六年，計乾道去元豐八十余年，當作元豐為是，凡間驟陂十有一年，壽四十一）。「興化府志」卷五十三記載：「考家傳，宏兄弟五人，宏居長，少嘗自呼曰長者，及長，輕財好施，人因以長者呼之，宏應詔作陂時，年方三十二歲，及卒，年四十二，無子，以弟容子為后」。同書同卷：「宏家居時，有異僧馮智日，常從宏貰酒，宏不責償，一日，謂宏曰與子遇於木蘭山下，及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宏來，智日先在，於是日相以步水涯，以求地脈所宜已，乃涉水杆竹，數宏以造陂處，其所定基，視錢陂在下流，視林陂在上流，此處，溪面宏闊，水勢迂緩，其下山迺合攔，固然，宏用僧教率衆，錢七萬餘緡爲之……自陂成以來，溪流無冲擊之患，海潮尤吞噬之憂，民食其利，經今四百二十有八年矣」。馮智日的身世，亦無傳可查，但從對李長者的記載中，可以窺知馮智日頗具科學技術知識，幫助李宏勘定陂址，從而完成了前人所不能做到的偉業，對人民有巨大貢獻，所以過去有些人就將其神化起來，稱之爲「神僧」、「異僧」……，神通廣大，流爲迷信傳聞。

二、陂首工程 宋熙寧間李長者築陂，在溪底就土拋石，佈石柱三十二根，成陂門三十二孔，陂深 $7 \cdot 25$ 公尺，闊 $113 \cdot 5$ 公尺，後於陂右築迴瀾橋，二孔，高 $3 \cdot 82$ 公尺，北闊 $2 \cdot 94$ 公尺，南闊 $2 \cdot 65$ 公尺，是通南洋的進水閘。據興化府志卷五十三載，李長者築陂后，嘗立陂司財課，置陂正、副司、甲副各一人，小工八人，水手一人，各有歲勞日食錢，其錢各有定例，後來歲久散濶，陂之管理規章漸廢。紹興二十八年（公元 1158 年），陂失故道，由北岸東奔，修復歷時九旬。鄭樵爲記（今碑失文存）。淳熙元年（公元 1174 年），重修陂門。元延祐二年（公元 1315 年）在陂左創建萬金橋（即萬金斗門）單孔，高 $3 \cdot 68$ 公尺，闊 $4 \cdot 12$ 公尺，是通北洋的進水閘，引水與北洋延壽溪通。至正間（公元 1341 年—— 1368 年），陂柱石傾，減舊陂門三，而爲二十九門，皆用木板爲閘，隨旱潦啓閉，並於石下立松，每層五根。明洪武八年（公元 1375 年）陂重修。永樂十一年（公元 1413 年），陂堤岸壞，陂門石柱爲風濤折去四間，重修后，將陂門原有木板閘，易去二十八門爲石板閘，高下以水爲准，澇則水塗上過，旱則水留陂中，仍留一門爲木板閘，遇漲啓板，減流刷沙入海，稱之爲脫沙斗門。同時又斲木爲板，厚十二公分，入於土中，加石其上，鈎結鎖砌，壓以巨石，藉以鞏固陂基。敘論林圭爲記（今碑失文存）。宣德六年（公元 1431 年），築上下堰，撤除舊板，另採伐入地 $2 \cdot 646$ 公尺，廣比舊加 $3 \cdot 522$ 公尺，然後結砌如前法。員外郎陳中爲記（今碑失文存）。天順六年（公元 1462 年），陂閘

被穿漏圮坏六間，岸亦吸缺，撤去舊址，實灰土貫松木，疊以巨石，縱橫上下勾連參錯、擗比鱗次以爲固，其南北岸頽坏的，亦布棟疊石如前述。郎中陳俊爲記（今碑失文存）。宏治三年（公元1490年）陂下流長石送水脫落，補益以長石七十余，又在南北岸布地牛加灰石，以防岸决。方伯周瑛爲記（今碑失文存）。宏治至正德間（公元1488—1521年）兩次重修陂岸，再造迴瀾橋。嘉靖二十二年（公元1543年），正石柱（將軍柱），補濺水石及南北岸塍石。之后，陂又重修。隆慶間（公元1567—1572年），重修東西橋（即迴瀾橋與萬金橋）並修陂。萬歷八年（公元1580年）大修隄岸。三十七年（公元1609年）陂重修。清順治八年（公元1651年）陂隄坏，由南北洋受益農戶出資重修。康熙六年（公元1667年），陂岸潰決，按受益農戶出資修整。十九年（公元1680年）八月大水，陂門二十八，閘坏其半，陂隄俱衝塌，由官撥款重修，至二十一年竣工。邑人彭鴻爲記。四十年（公元1701年）陂重修。雍正五年（公元1727年）陂重修。乾隆二年（公元1737年）大水，陂門及迴瀾橋損壞，南北洋受益農戶出資重修。乾隆十六年（公元1751年），陂重修，並修迴瀾橋與萬金橋，疏濬水道二百余丈。三十二年（公元1767年），重修閘門及隄岸、迴瀾橋等。四十一年（公元1776年）陂南岸隄坏，按舊例山農戶出資重修。四十三年（公元1778年）七月，陂墩面石（石龜）被冲坏三處，由官修復。嘉慶十年（公元1805年），官出罰錢修陂及萬金橋石址。道光五年（公元1825年），陂水利廢坏，省、府、縣諸官議修，工大費重，人心疑懼，次年九月動工，先修陂岸，低增頽補，用石甚多，復調民工挖陂上淤沙（這次修陂除此外，還啓放各處陡門，涸溝渠，對大、小溝進行疏濬；開下渠頭荷包瀨湧阻，在寶勝溪築三石堰；修理加固南洋海隄；以上男文贊述，詳見木蘭陂渠道條及海堤工程）。民國三十八年（公元1949年）元月，地方熱心水利者，發動羣衆出資，修陂墩及陂底漏孔，並添補陂板、陂石，又修築萬金橋堤岸及原來被冲坏部分，同月竣工。莆田解放后，對木蘭陂進行了全面整治，在陂首部分，19

54年冬，修理陂底漏水，補以灰縫。1955年夏，將陂門石閘折去五孔，以木板易之，旱閉澇開。1958年冬，鑿壞陂門石閘，全部易為木板，以利排澇，並將迴瀉橋、萬金橋改設為閘，使之便於調節水量。現在，陂闊110·84公尺；陂門28孔，一般高2·65公尺，闊3·82公尺；脫沙閘一，木閘板三塊，板寬4·29公尺，厚13公分，高38公分；陂墩28個，每墩長自3·99至6·53公尺，闊自0·88至1·47公尺，高露出蘆坦，自1·99至3·68公尺。

三、渠道 木蘭陂陂口有迴瀉橋，萬金橋二個進水閘，迴瀉橋主要通南洋；萬金橋通北洋（渠道分布併入北洋溝渠另述）。自迴瀉橋通南洋的渠道分上、中、下三段，共有大溝七，小溝一百有九，全長113公里。據舊志記載，大小溝皆李宏所開。又云：大溝皆舊海港，小溝則為人力所鑿。上段：自迴瀉橋引陂水為大溝一，小溝二；沙溝橋大溝一，通何厝橋溝、后黃溝、溪船頭溝、新溝凡四；溝深2·94公尺，闊3·56公尺。中段：上下渠橋大溝一，通漏頭、東溝等處，小溝六；羅外大溝一，通后亭、樟橋等處小溝七；洋埕陡門前大溝一，通小橫塘等處小溝四；橫塘、新塘等處小溝三；溝深3·822公尺，闊7·056公尺。下段：清江化龍橋等處小溝十七；林墩陡門前大溝一，通小溝九；后洋大溝一，通小溝三十八；五龍橋等處小溝九；南田、笏石等處小溝四；東山陡門等處小溝六；溝深4·41公尺，闊7·938公尺。大、小溝灌溉地區有：鐵灶、上橫山、下橫山、溝口、橫溝、前黃、鄭坂、后塹、塘東、龜塘、橋頭、深瀆，冲溪、溪東、東汾、草鞋墘、王莊、塘尾、錦墩、洋尾、白埕、蒲坂、上墩、東臯、高塔、港利、山屏、下坂、新康、東鎮、前張、厝柄、樟橋、洋城、西津、東津、小橫塘、徐厝、西山、橫塘、新塘、前尾、梅腳、溝尾、凌厝、余墘、清江、埕尾、鄭塘、西利、宋墓、峯頭、船底、沙坂、銀渡頭、金墩、塘頭、定莊、巷口、塘塍、下坂、轎台、西洪、東吳、下江頭、下埭、龍琯、塘尾、海濱、林墩、港西、寧海、坊江、東華、溝邊、東埭、東角、遮浪、井浦、后塹、五龍、院后、金山、塘下、前歐、后洋、坑園、

康厝、鄒曾塗、斗南、榜頭、東張、陳山、湖厝、劉山、后積、程洋、謝厝、南田、企石、古山、墟里，合計一百零二村。

本蘭陂大、小溝於李宏挖通後，宋元兩代皆未會修濬，以致日漸淤塞，到明時而益甚，乃有疎濬擴充之舉。宣德六年（公元1431年）疎濬南北洋大、小溝數十條。成化二年（公元1468年），塞南洋白堀港，自觸口溪泉頭開直溝通涵口，何厝橋溝與白堀溝從此相通。正德時，大、小溝蕩蕩又甚，正德十二年（公元1517年），邑人侍郎鄧岳敍木蘭陂集云「諸溝填淤，受水頗淺，私設涵竇，什伍於舊，雨止水落，天旱水涸，而長者之澤日以耗」。萬曆三十二年（公元1604年）渠橋一帶羣衆爭水利，發生糾紛，府、縣官出示令新度等十四鄉，疎濬新度、珠璣、樟橋、洋埕諸村大、小溝。清道光二年（公元1822年）以前，羣衆集資小規模疏濬壺公第一澗橫溝、溝口等一帶溝渠。道光六年（公元1826年）九月，在修陂岸的同時，堵截南陂，開放陸門洩水，全面疎濬大小溝，十月間，先從橫溝一帶開始，至十二月間，全部濬深。除此，又開下渠頭荷包瀨沙石湧阻，次年在寶勝溪築三石堰，通水灌溉。先是嘉慶十四年（公元1809年）大水，壺公寶山勝溪沙石隨水而下，至下渠頭堆積成瀨，稱荷包瀨，陂水被阻不能南下，厥后南洋苦旱，人心惶惶。嘉慶二十二年（公元1817年）士民聚議於黃石谷城宮，二十四年（公元1819年）由縣報府請修，未得批准，道光二年（公元1822年），士民又聚議於黃石北辰宮，卒亦無成，直到道光五年（公元1825年），因破壞嚴軍，人民怨讐，官才被逼於次年九月，動工修陂濬溝。民國時期，國民黨官僚、地霸，率多填溝為田築屋，破壞溝渠。莆田解放後，結合整治木蘭陂，對南北洋28.7公里水溝，多次進行疎濬，並石砌部份溝岸，溝溝土方達110多萬公方，砌溝岸石方達3萬公方；同時在南洋又新開了排洪溝八條和田間渠道416條，新建了渡槽11座，改建、擴建了橋樑11座。

四、沿渠建築物 本蘭陂南洋沿渠，解放前所建的陡門及涵洞等，歷代記載不一。「興化府志」卷五十三載，南洋陡門大、小計四座，水

則閘一處，涵洞二十八口。清乾隆「莆田水利記略」載，南洋大、小陡門四座，官涵二十四口。「莆陽水利志」卷二載，南洋通海陡門大、小五座，荷包瀨石閘三個，水則閘一，涵洞三十六口。現在經過調查證實，南洋原有大、小陡門五座，荷包瀨石堰三個，水則閘一處，通海、通溝的主要涵洞十四口。至於木蘭陂北洋沿渠原有建築物，因地處北洋，按過去併入北洋沿渠建築物內敍述。今將木蘭陂南洋沿渠解放前原有陡門、荷包瀨石堰、水則閘、通海和通溝主要涵洞介紹如下：

陡門

鄭坂（即后塵）陡門 明天順四年（公元1460年）創建。木蘭陂水抵后塵浦港，溝水由后墩趨溉不及鄭坂東北之田。正德十四年（公元1535年）塞原溝，別鑿廣尺許，曲折向北，又東轉為大磚涵及小陡門，節蓄抵港。清康熙五十四年（公元1715年）重修。民國初又坏，且從其右旁田地冲刷，日漸擴大。民國三十六年（公元1947年）冬重修。現在陡門為單孔，石砌，高2公尺，寬1.5公尺。

洋埕陡門 宋元豐間李長者建陂時立泄。淳熙二年（公元1175年）改創為徒門。紹熙二年（公元1191年）重造。雙門，門闊2.205公尺，深4.704公尺，閘板兩重，內靠河及外靠海兩面各二十四塊，原置閘夫十名司啓閉。得水者十二村：洋城、清江、新度、東鎮、厝柄、沙坂、埕尾、龍渡頭、金墩、東皇、蒲坂、樟橋。元至正三年（公元1343年）及明景泰三年（公元1452年）兩次重修。明宏治二年（公元1489年）圮陷，溪流幾與海通，乃撤舊址重造。萬曆元年（公元1573年）柱石傾，旋即修復，給事中黃謙為記。三十四年（公元1606年）又重修。清乾隆十三年（公元1748年）重修。道光九年（公元1829年）在陡門堆亂石十二萬塊護址，塊重200斤，並在陡門前岸斷處，堆亂石與岸平，又於陡門右海塘堆磯一，陡門左之洋埕、清江堆磯六，俱用杉木深釘，編竹堆石攏繩，后再於陡門右之港利堆磯三。唯陡門前送水石斷七條，其下松樁皆坏，又石八字矮塹，均未有修。民國三十六年（公元1947年）元月，由受益農戶出資運大塊石十余溝船，填塞漏洞，灌以洋灰砂漿，修送水護坦，並

將全部石縫用一比一洋灰砂漿勾縫，深入約一公寸，又修整了歪斜板槽，由是啓閉容易，漏水亦少。

林墩陡門 宋元豐間李長者所建，雙門，每闊1·47公尺，深3·56公尺。初置有閘夫十名司啓閉，後減為八名。明宣德七年（公元1432年）重修，邑人戶部郎中陳中為記。嘉靖二十年（公元1541年）重修，邑人御史朱淵為記。清順治九年（公元1652年）壞，改築為堤，連歲淹沒，康熙九年（公元1670年）重建，閘板兩重，內靠河及外靠海者兩面各三十塊。乾隆十三年（公元1748年）重修，道光時（公元1821—1850年）石罅漏水。莆田解放後，1951年修复漏隙。得水者八村：林墩、清江、西洪、下埭、后珠、港官、東華、龍琯。

東山陡門 宋元豐間李長者所建，又名斗南陡門，初置閘夫十名司啓閉。單門，闊2·734公尺，深3·822公尺，閘板兩重，內靠河及外靠海兩面各十二塊，得水者二十六村：斗南、鄒曾徐、陳山、東埭、大孤嶼、東角、遮浪、北浦、石阜、五龍、后洋、留山、榜山、湖里、程洋及沙坂、塘塍以內諸村。陡門石刻有「余知縣重修，嘉熙（宋理宗年號）戊戌年」等字。明景泰時（公元1450—1456年）重修。

港利沙田小陡門 清光緒十三年（公元1887年）創建。單門，石砌，高2公尺，闊1·9公尺，距章魚港小陡門不及百步，與洋墘陡門相對。

附章魚港小陡門 創建年代無考，明成化二年（公元1466年）修。單孔，寬1·82公尺，高1·63公尺，單門板六塊，洩瀉鹹水。清乾隆六年（公元1741年）重修。港今已成田，即東湖、章江諸村，俗呼港利，陡門乃隨之亦廢。

荷包瀨石堰

木蘭陂南洋溝渠，經過下渠頭荷包瀨，因壺公山的寶勝溪注之，一遇洪水暴發，沙石隨洪水直滾入溝，到清嘉慶時，沙石已堆積成瀨，阻

奪陂水流通，爲害不淺。道光七年（公元1827年）始于萬包灘新設三石堰。上堰在紅山，闊2·697公尺，高1·823公尺，兩八字各1·9·792公尺；中堰在王莊圳尾間，闊1·9·2404公尺，高1·811公尺，兩八字各長1·7·69公尺；下堰在獨眼，底闊1·7·493公尺，面闊2·1·168公尺；上中堰送水用山石築灘。上堰下左岸石堤一道，長1·7·64公尺，右岸頂衝石堤一道，長1·9·404公尺。中堰上左岸相連八字頂衝石堤一道，長1·8·40公尺；下左岸石堤一道，長4·2·9·30公尺，又頂衝石堤一道，長1·7·8·34公尺；下右岸石堤一道，長7·0·56公尺。下堰上左岸頂衝石堤一道，長1·6·4·64公尺，上右岸頂衝石堤一道，長2·9·2·26公尺，石堤下山石坦陂護脚，其兩岸不頂衝處所，堆積沙石攬流，送水用亂石坦護。

水則閘

明洪武初，在都會徐東北，離東山陡門三里，與東張、澄口鄰近之處，設東山水則閘一處，深廣各0·822公尺，長二百公尺，又稱石閘，深廣如之，高0·735公尺，鑿其首以過水，官設夫守之，旋於南端又橫閘一石，高0·176公尺以爲則，廣0·266公尺，厚0·588公尺，面刻「東山水則」四字，后水不及則，羣衆盜抉則下出水，適歲旱，山中雨水下，本滿溪先趨大溝，自堤港內羣衆以閘屬灌，下洋涓滴不及，洋埕、清江苦旱，因此發生大爭斗。后以木石眼蓋則平鋪外面，填其穿穴，澗澗減穢，溝水壅則而過，足灌海田。清乾隆六年（公元1741年）較准水則，在岳公橋下、東華石上、編頭橋上三處，俱於石上鑿「水則」二字，下鑿「官定水則」四字，如水漲與上「則」字平，即啓閘洩水；如水落露出「官定水則」四字即閉閘。（北洋在柳橋下、新港陡門旁、三棚橋下三處石上，亦刻有同樣水則字樣，啓閉管理亦同。）

涵洞

通 海 出 水 涵

涵 名	工 程 摘 要
東角東石涵	底加大石限，兩端衡石柱，寬0·647公尺，高0·853公尺。
東角西石涵	底加大石限，兩端衡石柱，寬0·647公尺，高0·853公尺。
鄒曾徐木涵	
慈壽門木涵	
遮浪瞻龜塹木涵	
港尾塹木涵	
海濱天興塹木涵	
新隱塹木涵	

註：以上涵洞俱低隸田0·206公尺

通 溝 過 水 涵

涵 名	工 程 摘 要
坊夾邊石涵	高0·265公尺，寬0·20公尺
東角企石涵	高0·265公尺，寬0·20公尺
郭 塘 石 涵	高0·235公尺，寬0·206公尺
蘆 華 塘 石 涵	高0·235公尺，寬0·206公尺
港尾后海濱石涵	高0·47公尺，寬0·529公尺
余 塘 木 涵	

莆田解放后，木蘭陂南北洋渠道沿線，新建和改建了排水閘 5 座（舊稱陡門），控制閘 5 座，涵洞 193 口，挑水壠 1 處，渡槽 1 處，倒虹吸管 1 座，橋樑 1 座，抽水機站 1 座，水力發電站 1 座……。

木蘭陂南北渠解放后新建主要水利工程介紹：

陳橋涵壩排洪閘 1956 年元月 27 日動工興建，同年 6 月 17 日竣工。位于涵江人民公社陳橋村。是我縣北洋平原最重要的排洪工程，保障着北洋二十多萬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和七萬多畝田地的生產；也是我省目前最大的排水閘之一。相傳在明代以前，韓壩村原築有一座石砌滾水壩，匯集木蘭、延壽兩溪的溪洪排注入海。明末，梧郊村出了一位云貴巡撫，其母返娘家鎮陽村，嫌過壩涉水不便，乃將壩拆掉，改築爲堤。自此以后三、四百年間，每遇暴雨，北洋就泛濫成災，人民飽受傾家蕩產之苦，而歷代統治者漠不關心，不但不加修復，反且巧立名目，從中飲財。莆田解放后，在黨的關懷和支持下，人民幾百年來夢寐以求的建閘排洪願望，終於得到了實現。

涵壩排水閘築於過去韓壩滾水壩的舊址。閘身長 78 公尺，高 8.5 公尺，共 15 孔，每孔寬 3 公尺，裝備手搖啓閉機 15 台，操縱啓閉。最大排水量爲 330 秒立方米。工程結構全部用石料和鋼筋混凝土築成，即閘底及啓閉台的工作橋以混凝土澆築，其余部分概用條石砌築。閘上游槳砌條石護坦，寬 3 公尺，干砌塊石寬 5 公尺；閘下游槳砌條石坦水，長 12 公尺，干砌塊石長 5 公尺；上下游護岸長度與坦水同，斜度做成 1:1.5，垂直高度 3.5 公尺。上游挖薩河溝一段，長 30 公尺，底寬 6.74 公尺，承受木蘭、使華兩坡來水；下游挖開港道一段，長 210 公尺，與木蘭港道相通。整個工程挖填土方 18 萬公方，砌築石方 1.175 萬公方，用勞力 2.8 萬工日，工程費 30 萬元。

1957 年冬爲了進一步鞏固閘身安全，更好地發揮排洪作用，又於閘上游槳砌護坦與干砌護坦的接頭處，打下松木樁一道，長 8.2 公尺，高 2.5 公尺，厚 8 公分，寬 1.7—2.5 公分；下游將石護壁延長

鋪砌 60 公尺，底墊以沙 30 公分厚、卵石 20 公分厚，上鋪以大塊石，共化去勞力 6 萬工日，工程費 3 萬元。

涵壩排洪閘建成后，北洋平原內澇已大大減輕，從而穩定了農業生產。在過去時，陳橋一帶每年鬧水災，羣衆耕種習慣不施肥料，因此最好年景，稻谷每畝收成也從不超過 250 斤。1956 年秋木蘭溪發生六十多年以來未曾有過的大洪災，剛落成的涵壩排洪閘，第一次顯示出威力，將洪水於十二小時內排注入海，使陳橋一帶田地不受淹，是年晚稻平均畝產高達 500 斤左右，出現了歷史新局面。羣衆普遍反映說：「過去大水滿田流，如今大水落溝頭」。從幾年來排洪閘所發揮的效益估算，工程投資不但早已收回，而且為北洋人民增加了不少財富。

東山排水閘 1956 年元月動工興建，同年 6 月竣工。位於黃石人民公社東山大隊龍頭嶺村。閘址緊靠海濱，原有海堤于解放前被沖壞，長期不修禍害不淺。1956 年實行農業高級合作化，依靠集體力量，翻修老海堤，全部加高增厚；又新圍築海灘土堤，長 228 公尺，頂寬 3 公尺，新建鎮港石塘，長 43 公尺，頂寬 3 公尺，高 8.5 公尺；新築龍頭排水閘，兩孔，各寬 2.5 公尺，高 4.9 公尺，長 5.1 公尺，用條石築砌；新開渠道長 475 公尺，底寬 10 公尺，深 3 公尺。整個工程：土方近五萬公方，石方近一萬公方，用勞力 33794 個工日，技工 6400 工，工程費 26000 元。

東山排水閘建成后，使東山一帶 2850 畝田地不再受淹；鄰近的屏南、屏山、東壠、澄江、沙堤、東甲諸村受益田地 15000 多畝；此外，離東山排水閘上游二公里就是屏南水閘，黃石、土海、北高一帶的洪水從屏南排入港道後，必經東山排水閘出海，因此，東山排水閘就利用這條港道作為潮力發電站（1958 年建成）的重要組成部分之一，平時引潮發電，汛期排澇出海。

田厝排水閘 1956 年 7 月動工興修，同年 9 月間竣工，整個工程用勞力 29000 工日，工程費 14000 元。位於涵江人民公社涵中大隊田厝村，受益的有望江、涵東、涵中諸大隊田地 13000 多畝。這些地區的上游有囊山山脈，山勢陡峻，草木稀少，過去一場暴雨就山

洪暴發，洪水從五條坑路經九峯匯流沁園溝后，直奔塘頭溝，因下游溝道迂迴錯什，只有小涵洞通入海中，洪水宣洩不及，經常淹沒田地，特別是塘頭一帶，因历年燒制磚瓦，任意取用田土，田地特低，更容易內澇，影響農業生產很大。自田厝排水閘建成以后，變水害為水利，永遠消除了上述弊害。

田厝排水閘 最大排水量2.6秒立方米。閘分二孔，每孔寬2·5公尺，高3·8公尺，墩寬1·2公尺，閘檻長4公尺，上下游翼牆各長3公尺，下游翼牆前再分四層坦水，每層長2公尺，高2.5公分，閘牆與翼牆相接處，頂面成階梯層三級，高3.0公分，翼牆與邊牆頂面成四級階梯，高5.0公分。

1957年6月間，因閘址基礎土壤不佳，上游翼牆部分發生塌陷滲漏，乃拆下一部，加長9公尺，同時填塞漏洞，共用勞力502工日，經費600元。

寧海(橋兜)排水閘 1956年12月動工興建，1957年6月竣工。整個工程：土方24000公方，石方993·8公方，用勞力34606工日，技工2400工日，工程費32900元。位于黃石人民公社橋霞大隊橋兜。閘分三孔，高5公尺，每孔寬2·5公尺，閘墩長5公尺，寬1·3公尺，閘牆與閘墩同長，牆頂寬0·5公尺，牆底寬2·5公尺。上游翼牆長5公尺，下游翼牆長3公尺。翼牆頂用塊石干砌護坡，接閘底做成跌水式坦水，共分6級，每級長2公尺，跌差0·5公尺。閘底0·75公尺。上下游坦水厚0·5公尺。每級坦水比低潮位低1·3公尺。總排水量50立方米。

寧海排水閘建成后，排澇直接受益面積26800畝，間接受益面積10000畝。

港利排水閘 1957年11月20日動工興建，1958年3月竣工。整個工程：土方53000公方，石方1300公方，用勞力92000工日，技工3000工日，工程費37000元。位于黃石人民公社港利大隊白堤村。總排水量50立方米。受益面積有城廂、黃石兩公社的關口、閩陽、壺山、渠橋、木蘭等大隊田地25000畝。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港利排水閘分三孔，高5公尺，每孔寬2·6公尺，墩寬1·5公尺，長5公尺。閘翼牆頂寬0·8公尺，底寬2·5公尺。閘牆長5·5公尺。上游翼牆長7公尺，邊牆長4公尺。下游翼牆長3公尺，頂面成階梯形，邊牆長1·2公尺，高1·5公尺。下游坦水六級，每級長2公尺，跌差0·25公尺。閘底厚0·75公尺。上、下游坦水厚0·5公尺。開挖排洪溝一條，長8·6·1公尺。

港利排水閘建成后，連續經受了三次台風暴雨的考驗，因此來不及做好下游防冲工程，在三次汛期過後，排洪溝道被冲加深，接近坦水，危及閘身，兩邊堤防也塌陷脫坡多次，東邊下游翼牆與進坡間亦發現滲漏一處，灰縫裂開一道有水流出。為了保障閘身安全，1959年4月動工維修，七月竣工，用勞力2000工日，工程費4000元。在閘下游坦水前打椿拋石，避免冲刷，又重點修補兩岸護坡，漏水處全部填塞，經過了這次修葺，閘身更形鞏固。

東鄉控制閘 明洪武初在鄒曾徐東北所稱之東山水則關（詳見前載），因上下游地勢高低相差很多，當上游水量充沛便利灌溉時，下游汀峯一帶却常受澇患；當上游水位稍低時，上游東山一帶又鬧旱；因此每當上游水量不足時，東山村就將水截住，造成下游汀峯一帶被旱。數百年來，汀峯一帶羣衆迫切要求改建東山水則關，但歷代統治者均置諸罔聞。莆田解放後，1956年冬將東山水則關全部拆掉，選擇東鄉為址，新建控制閘一座，高3·5公尺，寬2·4公尺，確保了汀峯一帶3509畝田地得到適時適量灌溉，從此幾百年來的爭端得到了消除。

五、新莊區成立 1956年全縣實現農業高級合作化，為了適應農業大生產形勢發展，木蘭陂與使華陂合組為木蘭陂灌區管理委員會，配備管養職工28人，並在羣衆中培養水利管理員，把管養工作形成羣衆性行動。1959年水利運動持續大躍進，木蘭陂灌區管委會擴大組織，管養職工增至80人，水利管理員發展至千人，又按地理條件及行政區域，分設城廂、涵江、黃石三個管理站，所屬十四個管理小組，由管委會統一領導，各站分片包干管養。一、城廂管理站，管養地區是溝

東、使華、鄭下等三片，所屬管理小組有：木蘭陂管理小組、使華陂管理小組、蘆浦閘門管理小組。二、涵江管理站，管養地區是涵江、集奎、西天尾等三片，所屬管理小組有：田厝、西湖、新港、慈壽各閘門管理小組及「3800畝」管理小組（包括鎮前、南埕、洋尾三個小水閘），共五個管理小組。三、黃石管理站，管養地區是黃石、東山、清江、笏石、北高、嶺下等六片，所屬管理小組有：寧海、林墩、洋埕、港利、東山、屏南等各閘門六個管理小組。

幾年來，木蘭陂灌區管委會，根據歷史觀測所得規律：雨下仙遊東西鄉，水歸莆田南北洋；雨下西南，水歸木蘭，雨下西北，水歸北洋片；雨下壺公山，水歸南洋；雨下東北，水流望江片；作為防洪排澇的參考，掌握未旱先灌，未澇先排的原則，加強對木蘭陂的管理。每年第一季節（按農曆推算，下同），正值各種作物收成和準備春耕時期，着重加強對各處排水閘及通海涵洞的管理，日夜檢查，及時塞漏，防止水流出海，大量蓄水，確保春排；但在春雨綿綿，日雨量超過20公厘時，就將十二座較大排水閘（不包括涵廟排水閘在內）開啓1·6公尺溢水深度，以防澇災。第二季節，正值早稻生長到收成階段，同時又是多雨時期，着重加強防洪排澇管理：日雨量在15公厘左右，將西湖、端明、林墩、洋尾四個排水閘開啓2公尺溢水深度；日雨量在20—30公厘左右，除涵廟排水閘以外，其他排水閘全部開啓1·5公尺溢水深度；日雨量在30—50公厘左右，除涵廟排水閘，其他排水閘全部盡開；日雨量在50—80公厘左右，涵廟排水閘開九孔，其他排水閘全部盡開；日雨量在80公厘以上時，所有排水閘都全部盡開；日雨量在100公厘以上時，除所有排水閘全部開落外，木蘭陂頭28孔排水閘及所有通海涵洞也一律盡開，而將木蘭陂南北進水口控洪閘關閉，以擊退洪水。第三季節，正值夏收夏種和秋季作物用水階段，又是天氣炎熱，蒸發量大，山洪暴發，台風和汛期襲擊最嚴重，旱澇交錯時期，着重加強防旱抗澇管理。碰到十五天不下雨時，就將所有排水工程，全部塞上土，防止漏水；遇到暴雨大潮同時襲擊時，潮退及時排，潮漲及時閉（潮水高於溝水時），每天啓閉四次，水利管理員日夜堅守崗位，看